

##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人民團體統計

資料項目：金門縣工商、自由職業及社會團體

###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金門縣政府社會處

\*編製單位：金門縣政府社會處社會行政科

\*聯絡電話：082-320755

\*傳真：082-320105

\*電子信箱: ouffae395c-6f55-488d-8b22-caeaa38a7197@mail.kinmen.gov.tw

### 二、發布形式

\*口頭：

( ) 記者會或說明會

\*書面：

( ) 新聞稿 (✓) 報表 ( ) 書刊，刊名：

\*電子媒體：

( )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址：

( ) 磁片 ( ) 光碟片 ( ) 其他

###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凡本縣申請設立之財團法人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均為統計對象。

\*統計標準時間：

1. 以當年1至12月之事實為準。

2. 遇重大災害發生時得隨時提供資料。

\*統計項目定義：

(一)職業團體：係從事職業(行業)相同或從事同一專門技術之人員而依法結合之團體。

1. 工業團體：以協調同業關係，增進共同利益，並謀工業之改良推廣，促進經濟發展為目的組成之團體。

2. 商業團體：以推廣國內外貿易，促進經濟發展，協調同業關係，增進共同利益的目的組成之團體。

3. 自由職業團體：由同職業之從業人員組成之團體。

4. 省(市)、縣(市)、鄉(鎮、市、區)教育會：鄉(鎮、市、區)教育會由現任或曾任各級學校教職員及現任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教育行政人員、社會教育機構專業人員、學術研究機構研究人員組成之團體，縣(市)教育會由該區域內鄉(鎮、市、區)教育會聯合組成之團體，省(市)教育會由該區域內縣(市、區)教育會聯合組織之團體。

5. 直轄市、縣(市)學校教師會：學校教師會由學校教師組成之團體，直轄市及縣(市)教師會由學教師會聯合組成之團體。

(二)社會團體：係依血緣(姓氏)、地緣(籍貫)、信仰、目標理想、志趣相同而依法結合之團體。

1. 學術文化團體：以促進教育、文化、藝術活動及增進各學科研究為主要功能之團體。如○○縣(市)孔孟學會、音樂協進會、國劇研究社及美術學會等。

2. 醫療衛生團體：以協助醫療服務，促進國民健康為主要功能之團體。如○○縣(市)防癌協會、外科醫學會、醫事檢驗技術協會、醫學會、防高血壓協會等。

3. 宗教團體：以研究實踐宗教信仰為目的之團體。如○○縣(市)基督教女青年會、佛教會等。

4. 體育團體：以普及全民運動，增進身心健康；發展競技運動，強化運動技術水準；蓬勃運動產業及運動學術研究為主要功能之團體。如○○縣(市)棒球協會、釣魚協會等。

5.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以辦理社會服務及慈善活動為主要功能之團體。如○○縣(市)婦女會、生命線協會等。
6. 國際團體：以辦理國際交流活動，促進我與他國人民間之認識及連繫為主要功能，經外交部認定之國際組織同意在我國設立之國內總會組織或經外交部同意之我與他國間之對等交流團體。
7. 經濟業務團體：以農業(農林漁牧狩獵業)、工礦業(礦業、製造業、水電燃料瓦斯業、營造業)、服務業(商業、運輸倉儲及通信業、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等)等經濟業務或相關學術之研究、發展為主要功能之團體。如○○縣(市)森林遊樂事業協會、蘭藝協會。
8. 環保團體：以提昇環境品質，從事環境保護，維護環境資源為主要目的之團體。
9. 宗親會：指姓氏相同者組織之宗親團體。如○○縣(市)陳姓宗親會、高姓宗親會。
10. 同鄉會：指原籍貫或出生地(以省市、縣市區域為準)相同者於他行政區域組織之同鄉團體，或區域同鄉團體聯合海外同鄉團體組織之世界同鄉總會。如浙江同鄉會。
11. 同學校友會：以聯絡有正式學籍之國內小學以上學校畢業(或已離校肄業)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以上學校畢業(或研修結業)同學校友情誼為主要功能之團體。如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校友會。
12. 其他公益團體：如上列不能歸類者，可列於其他。
13. 團體動態計算公式：「上半年底團體數」+「本半年新成立團體數」-「本半年解散(包括合併與分立)團體數」+或-「本半年其他(如改制及團體歸類錯誤調整等)團體數」=「本半年底團體數」。

\* 統計單位：團體數(個)、會員數(人)

\* 統計分類：橫項依「團體類別」分；縱項依「團體數」及「異動團體數」分。

\* 發布週期(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如月、季、年等)：半年

\* 時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一個月

\* 資料變革：無

####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 預告發布日期(含預告方式及週期)：上載於金門縣政府社會處網站之「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

\* 同步發送單位：金門縣政府主計處。

#### 五、資料品質

\*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依據本府人民團體動態登記資料彙編。

\*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目前尚無

####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目前尚無